

主 编 杨世钰 赵寅松
本篇主编 尚榆民 和生弟

大理丛书·建筑篇

卷 三



大理白族自治州白族文化研究院 编

云南民族出版社

大理丛书·建筑篇

卷 三

大理白族自治州白族文化研究院 编

云南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大理丛书·建筑篇/杨世钰, 赵寅松主编; 尚榆民,
和生弟分册主编. —昆明: 云南民族出版社, 2015. 11
ISBN 978-7-5367-6753-9

I. 大… II. ①杨… ②赵… ③尚… ④和… III.
①大理白族自治州—概况②建筑物—介绍—大理白族自治
州 IV. ①K927.42④TU-8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37948 号

DALI CONGSHU · JIANZHUPIAN

大理丛书·建筑篇

尚榆民 和生弟/主编

策划编辑 高力青 杨红英 杨浩林 普 毅

责任编辑 奚寿鼎 段 波

封面设计 何志明

出版发行 云南民族出版社

(昆明市环城西路 170 号云南民族大厦 邮编: 650032)

邮 箱 ynbook@vip.163.com

印 制 云南省地矿测绘院印刷厂

开 本 889mm × 1194mm 1/16

印 张 266

字 数 6000 千

印 数 0001 ~ 1060 (套)

版次印次 2015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

ISBN 978-7-5367-6753-9/T · 18 定价: 9600.00 元 (共 8 卷)

大理叢書

楚圖南題



主 编 杨世钰 赵寅松

本篇主编 尚榆民 和生弟

目 录

第五章 城乡规划建设	(1)
第一节 概 述	(1)
第二节 城乡规划	(3)
一、城市建制沿革	(3)
二、城乡规划	(5)
三、州域城镇体系规划	(21)
四、规划建设管理	(35)
第三节 城乡建设	(38)
一、历史上的城乡建设	(38)
二、现代城市建设	(41)
三、村镇建设	(112)
第六章 风景园林	(117)
第一节 概 述	(117)
第二节 风景名胜区分	(119)
一、国家级大理风景名胜区	(119)
二、省级风景名胜区	(155)
三、其他风景名胜区	(201)
第三节 园 林	(225)
一、大理市	(225)
二、县城公园	(240)

Contents

Chapter Five Urban And Rural Planning And Construction	(1)
Section One Summary	(1)
Section Two Urban and rural planning	(3)
A. The history of city's organizational system	(3)
B. Urban and rural planning	(5)
C. The planning of cities and towns in Dali prefecture	(21)
D. Planning and construction management	(35)
Section Three Urban and rural construction	(38)
A. The history of urban and rural construction	(38)
B. The construction of modern city	(41)
C. The construction of town and village	(112)
 Chapter Six Landscape Architecture	 (117)
Section One Summary	(117)
Section Two Scenic areas	(119)
A. National scenic areas in Dali	(119)
B. Provincial scenic areas	(155)
C. Other scenic areas	(201)
Section Three Parks	(225)
A. Dali city	(225)
B. Parks in counties	(240)

第五章 城乡规划建设

第一节 概 述

大理白族自治州成立于1956年。全州辖大理市、漾濞彝族自治县、祥云县、宾川县、弥渡县、南涧彝族自治县、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永平县、云龙县、洱源县、剑川县、鹤庆县,共1市11个县。

大理地区是云南最早的文化发祥地之一,城乡规划建设历史文化源远流长,积淀深厚。远在五千多年前,洱海地区已经是人类聚居和从事农耕的重要区域,世居的白族、彝族等少数民族先民,在这块美丽富饶的土地上种植粮食,驯养家畜,从事采集、渔猎,创造了大理地区的远古文明。在苍山马龙峰、中和峰和海东银梭岛、鹿鹅山曾出土大批新石器时期的石刀、石斧、石坠、粗陶器;下关大展屯发现了东汉水田、房屋模型等。在祥云县大波那村发掘出一座春秋战国时代木椁铜棺墓,其铜棺像一座悬山顶干栏式建筑,同时,在椁室中发现了农具铜锄和铜房屋、马、羊、猪、鸡模型;纺织工具铜卷布轴、打纬刀、铜笠,还有其他铜制的生活用具和兵器。

汉武帝元封二年(公元前109年),中央王朝开始在大理地区设县建治,部分居民点规模不断扩张,初步形成了一批人口集中、规模较大的行政和经济中心城镇。

自东汉以来,大理地区的农牧业生产逐渐发展。据唐贞观二十二年(648年)《西洱河风土记》(西洱河地区指今天的大理、巍山、弥渡、宾川、祥云、洱源一带)载:“其西洱河从嵩州西千五百里,其地有数十百部落,大者五六百户,小者二三百户。无大君长,有数十姓,以杨、李、赵、董为名家。各据山川,不相役属。自云其先本汉人。有城郭村邑,弓矢矛铤。言语虽小讹舛,大略与中夏同……其土有稻、麦、粟、豆。种获亦与中夏同。而以十二月为岁首。菜则葱、韭、蒜、菁。果则桃、梅、李、柰。有丝、麻、蚕、织之事,出绳、绢、丝、布、麻,幅广七寸以下。染色有绯帛。早蚕以正月生,二月熟。畜有牛、马、猪、羊、鸡、犬……娶妻不避同姓。富室娶嫁,金银各数十两,马牛羊皆数十头,酒数十瓶……”经济与文化的发展,为大理地区后来的城乡建设规划建设提供了基础。

隋唐时期,大理地区的“西爨白蛮”“洱河蛮”等世居先民,学习和吸收其他民族的建筑文化和建设模式。唐南诏国和宋大理国政权建立后,大理一度成为云南的政治和经济中心,历时500余年。在此期间,在今大理地区建成了蒙舍城、巍山图城、德源城、太和城、羊苴咩城、云南城、大厘城、龙首城、龙尾城、白崖城,并在云南其他地区建成了拓东城、威楚城、永昌城、银生城等一批区域性行政、经济和军事防卫城池。这一段时期,大理与中原地区的经济文化交往更加密切,从内地迁来的一些能工巧匠,进一步把建筑文化和规划建设理念带入大理,与当地工匠一起,建造了许多塔、楼、庙宇等宏伟建筑工程,对大理地区后来的建筑文化和白族特色民居建筑风格的发展有较大影响。

明代洪武年间,大理地区兴起了建城之风,通过规制(规划),建成了大理、巍山、祥云、剑川、鹤庆、洱源、永平、弥渡等一批城池,成为历史上大理城镇规划建设的鼎盛时期。受中原地区建城文化影响,所建的城垣规整,街巷多为棋盘方格网状,街坊市井布局有序,城镇道路四方通衢,四围设有城墙、城楼、角楼和护城河等军事防卫设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时,大理地区的城镇和乡村格局已相对稳定。由于历经千百年来的自然经济条件和人文居住环境的选择,城镇和村落的选址一般较为适当。在历代封建王朝的苦心经营下,通过与外

来文化交流和广大劳动人民智慧创造,在大理地区留下众多的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坊和建筑(构筑)物,并在洱海地区形成了独树一帜、特色鲜明的白族民居建筑风格,成为今天宝贵的历史文化遗产,可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利用的丰富资源。

由于大理地处祖国西南边疆,历史上交通不便,生产方式落后,生产水平低下,加上兵燹战乱时起,自然灾害频发,统治者横征暴敛,经济社会发展缓慢,广大人民生活贫困,千百年来城乡建设发展步履艰难。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城乡居民住的多半是简陋破旧的土木房和土草房;街道大部分是凸凹不平的泥(砂)土路或石板路;饮用的是井水、河水或溪流水;环境卫生均由居民清扫自我保洁;照明点的是香油和松明(少量使用煤油和电力);集市日(街子天)靠的是以街代市;交通运输用的是人背马驮;学校多半为寺庙祠堂改造利用;行政办公区主要是没收的地主、资本家宅院;商业店铺、客栈只是些低矮陈旧的民居房屋。市政基础设施十分滞后,公共服务设施严重缺乏。现在的大理市主城区下关镇,当初只是由西洱河南、北两岸被称为“关迤”以及“关外”的两个居民区(以西洱河为界)组成的小城镇,占地不大,居民刚逾万。南涧时属蒙化县(今巍山)管辖,今天我们所见的南涧县城,当初只相当于一个小村庄的规模,被人们戏称为“难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国家致力发展城乡建设,但因政权新立,百废待兴,是时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有限,又缺乏规范的规划指导建设。在20世纪50年代“大跃进”的形势下,市政建设修修补补,逐步得到充实;公共服务设施见缝插针,日益增加;公路交通不断延伸,内外交流日益扩大,城乡建设在计划经济模式下艰难发展,取得了一定成效。其中尤以州府下关市城市规模发展较快。到1959年的“三年自然灾害”困难时期和1968年的“文化大革命”时期,国民经济处于崩溃边缘,全州城乡建设工作基本处于停滞不前状态。

1978年后,国家政策方针从以阶级斗争为纲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转型;从封闭发展向改革开放转向;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轨。随着农村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施,非公有制经济体制的建立,国民经济很快得到复苏,经济社会得到全面发展。改革开放为大理州的城乡建设事业的发展注入了蓬勃的生机与活力,成为各项社会事业快速发展的强大推手。

1983年,国家机关机构改革,大理州市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机构相继建立,起到了规划指导建设的龙头作用,各县市很快掀起了有史以来的第一轮大规模城乡总体规划编制工作。1985~1986年间,首次在州府驻地关,建成了“三馆一场”(博物馆、图书馆、体育馆、体育场)等现代大型公共服务设施。

1987年,大理市和11个县第一轮城市总体规划先后完成,并依法安排资金,逐步加大项目实施,在之后一段时期内起到了较好指导城市建设的作用。但由于第一轮城市总体规划编制时受计划经济传统观念制约,规划编制技术力量薄弱,对改革开放后经济社会的高速发展前瞻不足,随着城市建设的快速推进,原总体规划所制定的城市远期用地规模和人口规模发展指标很快就被突破,城市功能、城市性质以及各类市政基础设施的技术经济指标也满足不了城市发展的需求。

从1995年开始,大理市和11县根据自身发展实际,全面开展了第二轮城市总体规划调整修编。之后,随着国家相关各项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相继制定施行,州委、州政府各项建设政策规章、激励措施和工作目标不断出台,全州规划建设管理队伍不断充实壮大,确保了城乡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的健康有序发展。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走上法制化轨道后,全州城乡规划建设事业迈入了稳健、快速的发展时期。

2003年,云南省人民政府在大理市召开了城市建设现场办公会,会议确定了建设滇西中心城市的城镇化战略目标,为大理的发展提供了新的历史机遇。为适应滇西中心城市经济圈、经济带建设需要,按大理州委、州政府的要求,全州又开展了第三轮城市规划调整修编。

在科学发展观的指导下,通过改革开放以来30年的辛勤建设,全州以“城镇道路、供水、排水

(排污)、垃圾收集处理、园林绿化美化亮化”为重点的六大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实现了重大突破。城乡面貌日新月异,市政公用服务设施从无到有,新房高楼鳞次栉比,马路宽敞绿树成荫,高原母亲湖洱海水质得到了有效保护,居住环境质量显著提高,社会和谐文明进步,经济繁荣人民安康,取得了前所未有的辉煌成就,为全州经济社会又好又快持续发展做出了卓越的贡献。

至2007年,全州城市建成区面积达到了120.5平方千米,城镇化率提高到27.5%。其中,大理市城区人口已达30.15万人,城镇化率达54.54%,城镇建成区面积达36.68平方千米,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10.41平方米,绿化覆盖率达21.24%,绿地率达17.83%,跨入了中等规模城市行列。随着城市规模、档次和环境质量的提升,大理市先后获得了中国优秀旅游城市、中国最佳魅力城市、云南省省级园林城市等荣誉称号。与1984年对比,12个县(市)城市建成区面积增加7倍多;城镇化率增长19个百分点;城市道路增加近3倍,道路面积增加了5倍多;自来水供水能力增加6倍多;排水管网增加了6倍多;路灯增加近18倍;环卫机械增加近4倍;公厕增加了近3倍;公共汽车增加近20倍。全州已有乡镇驻地小城镇(集镇)道路397.89千米,道路面积316.4万平方米;排水管沟190.46千米;自来水日供水能力(含自备水源)8.227万立方米,供水管道1055.56千米;有路灯2783盏,公厕385座,环卫机械98辆;燃气普及率20.16%,每个小城镇(集镇)均建成了一个以上农副产品交易市场。

由于改革开放后城镇化水平的快速提高,极大促进了广大农村二、三产业的发展。截至2007年,全州县市驻地外建制镇从原来的5个发展到了52个。涌现出喜洲、双廊、沙溪、鸡足山、周城、新华、诺邓、云南驿等一批国内外知名的旅游村镇;培植了以凤仪、邓川、老君山为代表的一批工业型项目支撑小城镇;发展了大仓、曲硐、下庄、刘厂、右所等为代表的一批农副特产交易商贸小城镇;建成了一批交通服务型、生态农业型等不同产业结构的乡镇。一批具有现代化公用基础设施和地方民族特色相融的小城镇(乡集镇)在白州大地崛起,新房瓦舍遍布坝区山乡,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相兼的新型城镇村庄遍布白州大地,城乡差距逐步缩小。

桑梓面貌巨变,华夏国泰民安,全州各族人民充分享受到了改革开放所带来的切身实惠和经济利益。

第二节 城乡规划

一、城市建制沿革

汉武帝元封二年(公元前109年),在洱海地置叶榆(今大理、洱源、剑川、鹤庆)、云南(今祥云、弥渡)、邪龙(今巍山、漾濞)、比苏(今云龙)6县,属益州郡辖。

东汉永平十二年(69年),滇西置永昌郡(郡治在今施甸县),设哀牢、博南(今永平)两县,与西部都尉6县合并。大理地区属永昌郡管辖。

蜀汉建兴三年(225年),诸葛亮平定云南后,改益州郡为建宁郡,分建宁、永昌两郡。设云南郡(郡治在今云南驿),辖叶榆、邪龙、弄栋(今姚安)、青蛉(今大姚、永仁)、姑复(今永胜、华坪)、遂久(今丽江)等县。比苏、博南仍归永昌郡管辖。

晋武帝咸宁四年(279年),云南郡增设云平县(今宾川)。东晋建武元年(317年),置河阳郡,辖今大理、宾川、弥渡至巍山一带。

南朝时期,云南相继为宋、南齐、梁、北魏、西魏、北周统治,大理地区分属宁州之云南郡、东河阳郡、西河阳郡(比苏、建安、成昌)。

隋代,属昆州。

唐朝,设置戎州都督府,大理、祥云、弥渡、永平等地分别隶属于戎州都督府之宗州、匡州、曾

州、髻州。唐麟德元年（664年），于弄栋川置姚州都督府，其中下辖的和往、舍利、野共、眉鄯、遼备、洛诺等州，为今大理地区的洱源、鹤庆、剑川等地。还设有：波州（今祥云云南驿）、蒙舍州（今巍山）、阳瓜州（今巍山北部及漾濞）、河东州（今凤仪）、越析州（今宾川）、浪穹州（今洱源）等州。公元7世纪中叶，洱海地区出现了6个较大的民族部落，历史上称为“六诏”，即：蒙舍（南诏）、蒙嵩、施浪、浪穹、遼賧、越析等六诏。8世纪40年代，南诏在唐王朝的扶持下，统一了洱海地区，迁都太和城，建立了南诏国，置首府和十賧区、七节度使和二都督府。其后，南诏逐渐扩大势力范围，在强盛时期，这时南诏的疆域，东接贵州，南包括西双版纳，西抵缅甸北部，北抵大渡河，西南达驃国（今缅甸中部），西北与吐蕃的神川（今丽江北部）为邻，东北抵戎州，成为我国西南地区的一个庞大的政权。

唐昭宗天复二年（902年），南诏清平官郑买嗣弑其主舜化贞自立，号称“大长和国”，南诏国亡。后唐明宗二年（927年），剑南节度使杨干贞灭“大长和国”，扶持清平官赵善政立“大天兴国”。10个月后杨干贞废赵善政，自立“大义宁国”。

后晋高祖天福二年（937年），通海节度使段思平把持地方势力，推翻了大义宁国，建立起大理国政权，居羊苴咩城（也称阳苴咩城苴咩城）。行政区设首府和八府、四郡、四镇三十七部。

大理国与中原宋王朝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宋淳化末（约994年），宋王朝在给大理王的一封诏书中，特授大理王为“检校太保，归德大将军”。宋政和七年（1117年），正式册封大理王段和誉为“金紫光禄大夫、检校司空、云南节度使、上柱国、大理国王”。南诏国和大理国历时500余年，在此期间，大理（阳苴咩城）一直是云南的行政、文化和经济中心。

1253年，蒙古忽必烈率军从青藏高原南下，跨革囊渡过金沙江，攻占大理城，大理国王段兴智被俘，大理国灭亡。大理国经历了317年，传22代国王，其辖境与南诏极盛时大致相当，大理州境内的行政建置大致沿用南诏时期，大理古城仍是大理国的统治中心。

公元1275年元中央政权派赛典赤以“平章政事行云南中书省事”来云南建立行省。云南的政治中心从大理转移到昆明。全省设路、府、州、县。现在大理州的辖境当时分属于大理路、鹤庆路、云龙甸军民府和威楚路。

明代大理地区的建置为三府（大理府、鹤庆府、蒙化府）、五州、三县、一长官司。其中，大理府领赵州、邓川州、宾川州、云龙州四州，太和县、浪穹县、云南县三县和一长官司（十二长官司）；鹤庆府领剑川州。大理府为迤西道治所，云南提督驻地。

清沿明制。大理地区分属大理府、丽江府、永昌府和蒙化直隶厅管辖。

1911年，昆明“重九起义”后，云南成立军政府，1913年改迤西道为滇西道，后为腾越道。1929年，废除道制，实行省县两级制，在大理地区设置了祥云、弥渡、宾川、凤仪、蒙化、大理、永平、云龙、漾濞、邓川、洱源、剑川、鹤庆13县。

1950年2月1日，大理专员公署成立。大理专区辖下关市及大理、邓川、洱源、云龙、永平、漾濞、蒙化、凤仪、弥渡、祥云、宾川、云县、缅宁（今临沧）、顺宁（今凤庆）等15个县（市）。

1952年2月1日，设大理专区，辖下关市以及大理、邓川、洱源、宾川、祥云、弥渡、蒙化（今巍山）、云县、缅宁（今临沧）、顺宁（今凤庆）漾濞、永平、云龙等14个县（市）。

建国初期，国家百事待兴，加上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尚低，城市规划未能提上“计划经济”时期的议事日程。由于缺乏规划指导，城市建设基本是在原来建成的旧城中见缝插针式进行，乱建滥占情况普遍存在，以至形成了许多后来旧城改造工作的重点和难点。

1956年，云南省政府决定实行行政区划调整，将云县、缅宁、顺宁3个县划归临沧地区，将原属丽江专区的剑川、鹤庆两个县划入大理专区。同年，撤销大理专区，成立大理白族自治州，将凤仪县并入大理县，蒙化县更名巍山并分设为巍山彝族自治县和永建回族自治县。全州辖下关市以及大理、邓川、洱源、宾川、祥云、弥渡、巍山、永建、漾濞、永平、云龙、剑川、鹤庆等14个县（市）。

1958年，州内实行撤并县市，合并后全州仅保留了大理市（下关、大理、漾濞、凤仪合并）、祥云

县(祥云、宾川、弥渡合并)、剑川县(剑川、洱源、邓川合并)、巍山县(巍山、永建合并为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永平县(永平、云龙合并)、鹤庆县等1个市和5个“大县”。

1960年,撤销大理市,恢复下关市、大理县、漾濞县建制,将凤仪县划归大理县。

1961年后的“三年恢复”时期内,国民经济有所好转,州内合并的大县撤销并多数恢复了原建制,其中:撤销了邓川县和永建县,将邓川县所属的邓川、江尾、右所公社划归洱源县,黄坪公社划归鹤庆县;将鹤庆县的牛街公社划归洱源县;将永建县并入巍山县,成立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全州形成下关市、大理县、漾濞县、祥云县、宾川县、弥渡县、巍山县、永平县、云龙县、洱源县、剑川县、鹤庆县等1市11个县城的城市体系。

1963年,南涧地区从巍山县划出,成立南涧县。全州又形了下了关市、大理县、漾濞县、祥云县、宾川县、弥渡县、南涧县、巍山县、永平县、云龙县、洱源县、剑川县、鹤庆县等1市12个县城的城市格局。

1965年11月27日,经国务院批准撤销南涧县,成立南涧彝族自治县。

1983年,下关市和大理县合并为大理市。从此以后,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大理市、漾濞县、祥云县、宾川县、弥渡县、南涧县、巍山县、永平县、云龙县、洱源县、剑川县、鹤庆县等1市11个县的全州城市格局。全州行政建置和经济中心的确立,成为了城市(城镇)建设发展的基础要素,为城镇规划编制和实施建设,提供了可持续发展的基础。

1985年6月11日,经国务院批准撤销漾濞县,设立漾濞彝族自治县。

二、城乡规划

(一) 古代到近代时期的城市规划

据相关文献记载,从春秋战国开始,中国就有了建筑环境整体经营观念,在《周礼》中已有关于野、都、鄙、乡、闾、里、邑、丘、甸等的规划制度。《管子·乘马》主张:“凡立国都,非于大山之下,必于广川之上”。说明当时已有了相对系统的区域规划构思,在城市选址理念上已开始考虑建设与环境协调的关系。

我国传统城市的规划布局,以方正的街道方格网系统最具有东方特色,也有根据地理环境和地形地貌,因地制宜而建的弯曲街巷和逶迤山城。但在大部分地区,尤其是黄河流域一带,以方格网街道布局,使行政区、居住区、商业区等相对独立所组成的城市数量最多。它们随着时代和经济发展水平的不同而表现出一定的差异。大理地区除云龙县城因地形条件所限外,其他县城均选择建设在相对平坦的坝子里,因此遗留下来的古城池多为方印式修建,街道也多为棋盘状方格网状布局。

进入西周盛世,营城建邑以前人的经验为基础,根据实际,周人还制定了一套城邑体制,自觉地把城市规划应用于城邑营建实践,从而为建立我国古代城市规划体系奠定了基础,同时也确定了我国传统城市内部分布结构的基本格局。据《考工记·匠人》记载,西周的城邑规划体制主要是从城邑的等级、大小、内部布局等方面来进行规划并付诸实施的。“匠人营国,方九里,旁三门。国中九经、九纬,经涂九轨。左祖右社,面朝后市,市朝一夫。”意思是说:营建国都,规模为九里见方,每一面开设三个城门。城内有九条南北大道、九条东西大道,每条街道能并行九辆马车。城邑以宫城为中心,左建祖庙,右置社稷坛,前为外朝办事之所,后设市场交易之处。外朝与市场的面积都是一夫,即百步见方之地。同时规定,诸侯城、卿大夫采邑城按王城礼制,依次降低一级规格。这种体制不仅规定全国城邑分为天子王城、诸侯国都城和采邑都城三级,而且对各级城邑的建置数量以及分布格局包括城邑规模、城垣、城门、道路等的等级,都作了严格的规定。

西周城邑的规划布局,初步确立了我国城市以宫城为中心主体的基本结构,处于从属地位的其他各个组成部分,则按照各自功能和规划体制要求,分别布置在主体的周围,按分区尊卑,围绕宫廷区依次

安排。王室、卿、大夫府第所在的“国宅区”近王宫而建，民众多分处城之四隅，宫区之北多为市场区，工商业者居于近市，手工业作坊区置于外郭。在宫廷区内，实行前朝后寝制和三朝三门制，另有与之相适应的网格。通过整个道路系统的联系作用，一方面将规划范围扩及广大的王畿，另一方面以显示宫廷区的核心地位。我国古代城市的这种布局传统，差不多贯穿了我国城市发展史的全过程，对大理地区后来的城乡规划和建设起到了深远的影响。

根据长期对自然的细致观察及实际生活的体验，在中国古代就已产生了有关住宅、村镇及城市等居住环境的基址选择，以及规划设计的学说，叫“风水术”或“堪輿学”。西汉司马迁《史记》中已有“堪輿家”的专门名词。《汉书·艺文志》中也有《堪輿金匱》的书目。在中国古代文意里，“堪”指的是天道、高处；“輿”是指地道、低处。“堪輿”是指研究天道、地道之间，特别是地形高下之间的学问。它是以当时有机论自然观为基础，把天文、气候、大地、水文、生态环境等内容引进选择地址、布建环境的艺术之中。其中虽掺杂了许多玄学的成分和迷信的色彩，但它的实质不外乎是在选址方面对天文、地质、水文、日照、风向、气候、气象、景观等一系列自然地理环境因素，做出或优或劣的评价和选择，以及所需要采取的相应规划设计准绳和措施，从而达到趋吉避凶纳福的目的，创造适于人们长期居住的良好环境。中国古代的这种高度理性美在世界上是无与伦比的。

秦汉时期，随着大一统专制王朝的建立，城市规划布局传统也出现了相应的变化。其主要表现是：城市内部结构布局重视利用地形，不强求仿制周制在形状上的整齐划一，据地形以加强军事的防御功能，以至部分城垣、居住区等平面颇为曲折。同时，秦汉宫廷区范围大为扩展。西汉整个宫廷区分为五宫，各自独立，顺地势高低从南而北，沿南北中轴线交错布置，呈不规则状。市、作坊及居民间里偏处城北与城周较低地带，上行下效，郡、县治城池亦多仿此。

大理古代与中原地区文化交往甚早，学习和接纳了中原地区的规划理念，注重将城市与周围环境统一经营，注重城市建设与军事防卫结合。不论从全州范围内历史遗留下来的城市、集镇和村庄选址的相对合理方面，还是从各古城池的依山扼水而建，城门、街巷走向，包括民居建筑的“坐西朝东”、大门布局的“左青龙”“右白虎”和主房与次房的“尊卑”排序讲究等方面，都体现了“堪輿学”在大理地区早期城乡规划建设中的普遍运用，全州12个县（市）城市的选址，大多体现了“凡立国都，非于大山之下，必于广川之上”及“居中而治”的地理特征。

汉代大理地区已开始设郡建县，接着在内地广征士卒入滇凿路，同时将以吕不韦后裔为主的移民迁入永昌（今保山）地区，设不韦（保山东部）、嵩唐（云龙漕涧）两县，并以这些士卒和移民作为开辟“博南古道”的主力。随着“博南古道”的开通，中原一带的城市规划理念、制度和能工巧匠也随之输入大理。近年在保山发现的诸葛营城遗址，可能与永昌郡城有关。诸葛营城遗址，位于保山市区南4千米的诸葛营村东侧。西依马鞍山，东临盆地。城址呈长方形，坐西向东。东西长约370米，南北宽约315米。总面积约11.6万平方米。西城墙向南，北城墙向西各外延约数百米。现存城墙残高一般为2~3米，最高处达5米，墙基厚约14.5米，顶残宽约9米。城墙以红黏土掺砂石夯筑而成，夯层厚约0.15米，最高处夯层仍存30余层。夯层中夹有汉代砖瓦，但未发现晚于汉晋时期的遗物。城址内出土的汉晋时期的砖多是青灰色，长方形，长约0.38米、宽约0.2米、厚约0.075米。砖侧刻有菱形纹、卷云纹、方格纹、五铢钱纹、摇钱树纹、太阳纹及鱼、鸭、车、马等装饰图案。少数砖上刻有吉祥语和纪年的隶书铭文，如西晋“元康四年”铭文砖。保山西汉时属嵩唐、不韦二县，东汉时设永昌郡，该郡一直延续到南北朝，前后达数百年。诸葛营古城址很可能是这一时期的永昌郡城。1987年12月被公布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①。

汉魏洛都因受传统礼制的影响，其王城规划布局基本上以周制为蓝本，但又不完全受其局限。洛都分区布置井井有条，以宫廷为中心，凡与宫廷区有密切关系的，加上永宁寺，都分布在内城中，各按其

^① 云南省文化厅编撰：《云南省志·文物志》卷六十二，云南人民出版社2004年1版。

性质,依方位主次,环绕在宫廷区的周围。外廓除正南设有辟雍、灵台及明堂外,主要辟作市、里及手工业区。内外城的功能,其分工十分明确。市、里统一规划布局,严格区分。这种区域结构,既是这一时期继承周制城邑传统经验的总结,同时又为之后的城市规划制度奠定了基础。

唐、宋时期的城市布局结构,除宫廷区、官署区没有多大的变化外,在商业区、居住区等其他分区布局结构方面则有较大的改进,尤其是宋代。其主要表现是:为适应城市经济发展的需要,传统的集中市制转变成以全市为市场领域,行业街市为骨干,联系分布各居民坊巷的商业网点和新型仓库区所组成的商业网,新兴的城市服务行业,如瓦子、茶馆、酒肆等,也纳入商业网内,聚合而为我国古代后期城市综合性的商业服务组织的新规划和布局体制。这种体制的变化,一方面采取了从旧里坊制改进为按街巷分地段的办法,来组织城市聚居生活的新的开敞式坊巷制;另一方面还改变了旧的功能分区,增加了新的功能分区,如仓库区、码头区、专业性商业区,即行业街市等。同时,这种分区布局,已不是像过去那样以礼制尊卑来确定其区域位置和配备程序的原则,而是主要取决于经济功能上的要求。这种新结构的发展变化趋势尤其在专业性的商业区布置上反映更为明显。如以批发为主的行业街市,多设置在运输方便、有利货物集散的沿江河岸地带,而特殊商品的行业街市等,则多设于交通枢纽地带,构成城市的商业中心区。

据樊绰《蛮书》卷五载:“阳苴咩城,南诏大衙门,上重楼,左右又有阶道,高二丈余。甃以青石为蹬。楼前方二三里,南北城门相对。太和来往通衢也。从楼下门行三百步至第二重门,门屋五间,两行门楼相对,各有榜,并清平官、大军将、六曹长宅也。入第二重门行二百余步,至第三重门。门列戟,上有重楼。入门是屏墙,又行一百余步至大厅,阶高丈余。重屋制如蛛网,架空无柱。两边皆有门楼,下临清池。大厅后小厅,小厅后即南诏宅也。客馆在门楼外东南二里余。馆前有亭,亭临方池,周围七里,水深数丈,鱼鳖悉有。”元代郭松年《大理行记》云:“大理之民,数百年之间,五姓守固”,“往来通于中国,故其宫室、楼观、言语、书数,以及冠婚丧祭之礼,干戈战阵之法,虽不能尽善尽美”,而“其规模、服色、动作、云为略本于汉。自今观之,犹有故国之遗风焉”。这是元初郭松年到大理亲眼目睹大理国宫室、楼观建筑等方面的情况,说明大理与中原政治、经济、文化上的密切联系。

由此推测,当时的羊苴咩城虽然是一个部族邑落和军事防卫性质的城镇,但在南诏国、大理国处于云南地区“王都”地位的前提下,大理地区在较早就与中原地区开展文化和建筑工艺技术交流的历史条件下,并且在当时就能建造崇圣寺、三塔、五华楼等宏伟建筑,整体布局和工艺技术已达到一定水平的情况下,羊苴咩城也不可能是不按一定规制(规划)建造的较大都邑。

我国早在秦汉时期,在京都、郡、国乃至大县城内,就有官府在指定地区设立并由官府管理的“市”(集市)。关于市中交易和官吏的职责,秦、汉法律中的《金布律》《关市律》等有很详细的规定。汉代在边境关隘还设有关市,亦称“胡市”,从事对边疆少数民族的贸易。在小县、县以下的邑和农村中,没有垣墙楼屋的定期集市比战国时期多,以赶集方式进行交易活动,这种市集是农村之间以至城乡之间物资交换的会合点,在封建社会是一种长期存在的交易形式。

大理地区关于集市出现的最初佐证,可见于南诏国时形成并至今闻名海内外的“三月街”集市。明代嘉靖进士李元阳编撰的《云南通志》中,有这样的文字记载:“观音市,三月十五日在苍山下贸易各省之货。自唐永徽间至今,朝代累更,此市不变,知是观音入大理,后人至日烧香,四方闻风,各以货来也。”

唐乾符五年(878年),徐云虔出使南诏,作《南诏录》三卷,根据《南诏录》佚文和相关文献的记载,南诏前期的经济已发展到了一定的程度。养蚕、娑罗树子等为纺织提供原料;掠夺西川的工匠,使南诏的纺织业在原有的基础上更有发展,达到了“解织绦罗”的水平;南诏还出产茶、荔枝、槟榔、椰子、菠萝蜜果、食盐等。这些为南诏商品经济进一步发展提供了基础。同时大量汉人因各种原因落籍南诏,从事手工业或者其他谋生,是商品的主要生产者,也是主要的消费者,商品经济进一步发展。商品经济发展的表现在交易的媒介物的变化。南诏前期交易的媒介物是缯帛,后期除了仍然使用缯帛外,还有贝。从此,贝成了云南商品交换的等价物,五代时期“贝子云南极多,用为钱货交易”。南诏后期

还设置管理商贸的“禾爽”，反映了其后期的商品经济较前期已经有相当程度的发展。有人认为关于南诏用贝为商品交换的等价物有两种情况：一种是南诏前期已经有贝，樊绰没有记录，另一种情况是南诏晚期才出现贝币。唐代云南使用的贝币，产于印度洋及西太平洋沿岸地区。这些海贝通过西南丝绸之路传入云南，为云南的贝币供给提供了稳定的来源。唐代云南的贝币主要流通于丝绸之路沿线地带，以及丝绸之路所经过的经济较为发达的诸如洱海区域、滇池区域、曲靖坝子等几个区域。

从南诏逐渐兴起扩张的过程来看，在乾符年间达到疆域的鼎盛，基本上控制西南丝绸之路，打通了连接天竺（今印度）的通道，保障了贝币进入云南，因而贝币在南诏后期大量出现是有可能的。而南诏后期设置专门管理商贸的机构意味着南诏的商品经济相对历史时期较为发达，达到普遍使用贝、缗、帛作为交换媒介的程度。

囿于当时边疆民族地区的经济社会、交通条件、文化理念、风俗习惯、工艺技术等发展与中原内地差异较大，相关城镇规划建设，以及政权经济命脉和人民生产生活的商贾集市，何时在大理地区的城镇内开始推行，也由于羊苴咩城已不复存在，加上历史上相关的记载缺失，尚有待进一步探究。

以后元、明、清各代的城市规划、布局，基本上是以宋代城规制度为基础的来发展的，而且城市经济性的功能分区域类别日益增多，其布局更趋广泛，几乎遍布城区的各个地段。

大理地区如今历史上遗留下来的大理、巍山、祥云、剑川、鹤庆、洱源、弥渡、永平等古城池，均于明代建设，其中的大理古城摒弃羊苴咩城而另建新城有史可证，推测其他县城城池的规划格局，在当时的经济、社会和文化基础条件下，不大可能全盘推翻原有的城镇基础，一般都应当沿用了原先的城镇基础和布局，并得到了相应的革新、完善和发展。如清《康熙鹤庆府志》卷七载：“旧城，一名龟城。鹤庆古属要荒……宋段氏时，高意筑城形如龟，元末倾圮，至明洪武初始设府治，统以土酋，守以御所，洪武十五年大理指挥脱列伯守御，恢廓旧址，然卑隘仅容戎伍，正统间易以文职，然郡而未城，非大观也。嘉靖庚子知府周集改筑新城”；“新城一府治原设旧城外，非制也，嘉靖十九年，知府周集请于朝，乃于嘉靖二十四年正月，鸠工创筑新城，以旧御城为北重关焉，凡四年而城成……北门月城即旧城也……”就是鹤庆在旧城基础上发展原建的例子。

从明代始，大理地区的建城规制（规划）已经较为规范。清《康熙鹤庆府志》卷五载：“今鹤自设郡以来，学校、城池、官廨、仓库及场铺塘堡，井井各有条理，譬之宫墙，前人甃以砖石，自足永久，其间纵小有铿锵，惟灰垩一涂，观者遂无隙而可指矣。”可见当时大理地区的城市规划布局水平已进入了一个较高的层次。

清代以后，大理地区境内的城市、乡镇和村庄格局已趋于基本完善阶段，由于经济发展缓慢停滞，规划工作也基本处于停滞状态，建设大多是在原先规划的基础上修补和自发发展。但从遗存的明、清、民国时期大理的部分城市地形图以及遗留下来的古城格局中可以看到，严整的城市规划和以中轴线对称的布局方式，均以不同形式反映在大理地区的各个城市规划建设之中：一是以高大的地标建筑琼楼、鼓楼、钟楼为城市中心，如大理古城的五华楼，巍山县城的星拱楼、鹤庆县城的云鹤楼、祥云县城的钟鼓楼；二是布局为“井”字、“丁”字或“十”字形的街道网，四面开设城门，主街沿街布置牌楼、店铺，而住宅则多安排在呈平行排列的小巷之中，如大理古城和巍山、祥云、鹤庆、剑川、弥渡等县城。其中也存在因地形受制，或因“风水”讲究，而不对称布局街道和城门的县城，如洱源、永平和云龙县城；大理古城的东、西城门就不在一条轴线上。大理州各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在历史上的发展格局以及地方志反映的规划基本情况已在本书第二章介绍过，这里不再重述。

大理州内古代的城市规划布局的传统体系至少包括以下几个特点：一是统一性与多样性的巧妙结合。以理性规划为最高原则，城市形象争取天时、地利、人和，使城市建设尽量趋于对称和有序列，追求整体完美，有序和规律，和谐与统一的特点。二是儒家思想（社会等级秩序）的影响深刻，强调严格有序的城市等级制度。其中家族聚居模式的底层院落式住宅对城市布局的影响巨大，这种手法由住宅组合扩展到公共建筑，再扩展到城市布局，为分清主次尊卑，产生了严谨的中轴线对称的布局手法。三

是强调人与自然的和谐。灵活地运用“堪輿学”中的“天人合一”规划理念,体现人与自然和谐共存之观念,充分考虑自然和地形特征,因地制宜而不拘于呆板的传统形式,并注重对江河水患、风沙、泥石流等自然灾害的防治,留下了许多宝贵的经验。四是充分满足城市的军事防卫需要。由于中国历史上不时呈现地方割据、部族纷争的战乱局面,为满足城市安全的军事防卫要求,或凭“依山扼水”而建,或在“广川要冲”而筑,城墙、城门、城楼(角楼)、护城河等城防设施相对完备。

(二) 现代县(市)城市规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以后一段时期,国家百废待兴,国民经济尚处于恢复时期,当时的规划和建设工作属于各级计划部门管理,城市规划未能列入国民经济发展计划盘子。

1956年,宾川县治从州城镇迁往石榴村。1957年又迁往牛井街。当时,曾对新建县城做粗线条规划设计,并按规划实施了新县城牛井街(现金牛镇)的建设。此后全州的城市规划已初步接受了现代城市的规划理念,广泛吸纳外来的先进城市规划建设科学理念和学术观点,摒弃了旧有的封建迷信规划色彩,逐步推进了“堪輿学”的精髓与自然科学的完美结合。

1958年,曾对大理市、祥云县、剑川县、巍山县、永平县等几个大县(市)中心城市作过规划设计。如剑川大县的县城就选址在洱源的三营镇,一度规划并建盖了百货大楼、电影院、医院、学校、机械厂等一批建筑,修了几条沙土街道。这一批城镇合并计划和规划项目,因脱离了当时国民经济的发展水平,也脱离了历史形成的城镇基础和经济社会发展实际而未能实现。1959年,国家建工部、云南省建工厅曾协助方案《下关市城市总体规划方案》,后来受“三年困难时期”自然灾害影响,规划工作被迫停顿。1966年,“文化大革命”以后的“十年动乱”时期,城市规划工作再未提及。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国家政策方针从“以阶级斗争为纲”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转移。随着改革开放的快速推进,国民经济开始复苏,国家和地方各级党委、政府开始重视城市规划方案工作。在之前的一段历史时期内,因受历史以来兵燹、战乱、地震等自然灾害,以及“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等一系列因素影响,州内绝大部分明清时期所建的古城城墙和门楼已相继毁损或毁弃。

1980年,国务院批转《全国城市规划工作会议纪要》,提出“控制大城市规模,合理发展中等城市,积极发展小城市”的城市建设方针。国家基本建设委员会颁发了《城市规划定额指标暂行规定》和《城市规划审批暂行办法》,为大理州开展城市规划工作提供了政策依据和技术规范。全州各级党委、政府加强了对城市规划工作的领导,展开了城市规划的前期工作。年内,云南省城市规划培训班配合下关市城市建设局继续完善了《下关市城市总体规划方案》。

1981年,全州城市前期地形图测量工作逐步展开。各县(市)采取自测或请专业测量队伍协作的方式,积极组织现状地形图测量。1982年,大理被列为第一批公布的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

1983年3月,为适应全州城市规划编制的需要,大理州基本建设委员会委托重庆建筑工程学院,在大理古城举办了“大理州城市规划培训班”,州建委、下关市及大理县的林涛、张和、刘榆生、王志强、高充、贾丽云、施开著;洱源县的杨仲强、段炳臻;剑川县的段钟岳;宾川县的王启明;弥渡县的和幼敏;巍山县的范辉;永平县的吕耀星;南涧县的李友胜等同志参加了规划培训学习。这一期城市规划班的学员,后来大部分培养锻炼成为了相关县(市)规划建设部门的领导和技术业务骨干。期间,重庆建筑工程学院协助大理县建设局完成了《大理历史文化名城总体规划》编制。

大理州城市规划培训班结业后,州建委组建了大理州城市规划队,全面推开了全州第一轮大规模的城市规划编制工作。州城市规划队相继协助完成了洱源、弥渡、南涧、宾川、剑川、永平、云龙、漾濞等8个县城的总体规划方案编制。7月,国家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发出《关于加强县镇规划工作的意见》,提出城市规划是城市建设和管理的依据,要求各地切实做好规划编制和审批工作。城市规划工作进一步受到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视,中共大理州委、州人民政府决定,撤销属于大理州计划委员会所属的大理州基本建设委员会,把城乡规划建设(建筑)管理职能从计划部门中划出,组建大理州城乡建

设环境保护局,负责全州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新建了一支全州专业管理职能队伍。

在州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的支持和指导下,全州尚未开展编制规划的祥云、巍山和鹤庆县,积极开展县城规划的编制。11月,《洱源县城总体规划》编制完成,成为全州第一个被州人民政府批准执行的县城规划,并荣获云南省建设厅1984年科技进步三等奖。

1984年1月,国务院《城市规划条例》发布施行,为城市规划工作提供了及时的政策法规和技术规范指导,全州各地立即开展了积极的宣传贯彻和执行,城市规划和建设管理工作从此步入规范轨道。此时,全州城市地形图测量工作相继完成,为全面编制规划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表5-1

大理州第一期城市地形图测量完成情况一览表

完成年份	城市名称	比例	面积(km ²)	承担测量单位
1981	宾川县城	1:2 000	1.5	宾川县水电局、宾川县建设科
1982	下关市区	1:2 000	2.0	昆明地质学校
1982	大理县城	1:2 000	2.3	昆明地质学校
1982	弥渡县城	1:2 000	1.6	弥渡县水工队、县建设科;十一军炮团
1982	南涧县城	1:2 000	1.0	大理州勘测设计处
1982	漾濞县城	1:2 000	1.0	漾濞县水利局
1983	洱源县城	1:2 000	1.0	大理州勘测设计处、大理州城市规划班
1983	巍山县城	1:2 000	2.0	大理州勘测设计处
1983	鹤庆县城	1:2 000	1.2	鹤庆县建设科
1983	剑川县城	1:2 000	1.2	剑川县建设科
1984	永平县城	1:2 000	2.0	永平县建设局
1984	云龙县城	1:2 000	1.16	云南省林业厅林勘五大队
1984	祥云县城	1:2 000	4.0	云南省测绘局三大队

1986年,在下关市、大理县合并成立大理市后,原来编制的《下关城市总体规划》和《大理历史文化名城总体规划》因城市行政区划变更,城市性质、用地选址、用地规模、人口规模和城市发展方向等,均已不适应新的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需要。9月,大理市人民政府成立了“大理市城市规划编制领导小组”,组织重新编制合并后的大理市城市总体规划。当时在大理市的城市发展方向问题上,曾提出下关向北发展,大理古城向南发展,远期两个城区连成一片的方案。后来经过认真科学论证,为保护大理国家级旅游景区秀美独特的白族田园风光和苍山洱海间的通透视廊景观,以及更好地保护洱海,决定摒弃这一两城区连接发展的方案。最终形成了后来规划中的大理古城保护性控制发展,下关主城区用地向满江、凤仪和海东发展的城市总体形态。

1987年3月,《大理市城市总体规划》编制初步完成,12月,经大理市人大审议通过,并经修改完善后上报省人民政府审批。截至年底,全州12县(市)城市总体规划全部完成,并先后付诸实施,此时的城市规划,已经根据时代发展和生产生活需求做得更加科学和完善,按国家规范要求,规划的成果达到了“七图、一书、一表”,即《城市现状图》《城市总体规划图》《县(市)域总体规划图》《城市道路交通图》《城市供水排水管网图》《城市用地分类图》《城市抗震防灾图》;《总体规划说明书》和《城市用地平衡表》。其内容包括了县(市)域城镇空间布局(包括产业发展布局)、城市用地发展方向、城市功能结构与形态、城市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城市内外交通组织,以及人口与建设用地发展规模、环境保护、文物古迹保护、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强弱电力线路、城市消防等专业规划等。